

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9
3.2.3 张贴	11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3
4.2 科普宣传册发放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5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5
6.2 公开方式	15
7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 年 1 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 年 1 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的相关规定,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评工作全过程中开展了广泛而积极的公众参与工作,其参与对象主要包括项目涉及区域的居民及周边单位。通过公众参与,在工程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工程所在地区民众及社会各界人士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有利于取得各方面的配合和支持,充分发挥公众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参与和监督作用。

2020 年 2 月,我公司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网络公示。2020 年 5 月,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在《乐山日报》进行了 2 次公示,在乐山市金口河区桂园街公众张贴栏进行了现场张贴公告。两次信息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

2020 年 5 月 25 日,我公司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网络公示。

在以上工作基础之上,我公司编制完成《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同报送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0 年 2 月 17 日，我公司委托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2 月 24 日，我公司进行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本次公示的主要内容有：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确定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通过网站公示了项目的相关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2.2 公开方式

2020 年 2 月 24 日，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对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jkh.gov.cn/jkhq/gggs/202005/0e2565dd5cf84f54ad46856dfe8ecda0.shtml>，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金口河区人民政府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Jinkouhe

[首页](#)[区情概况](#)[机构职能](#)[领导之窗](#)[新闻中心](#)[办事服务](#)[互动交流](#)[金口大峡谷](#)[网站地图](#)

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2020-02-24

信息来源:区政府办公室

【字号:大 中 小】

受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了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示,征求社会公众对本工程建设在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

选址选线:坝址位于位于金口河区上游大漩头至张村沟之间,坝址距张村沟沟口约 300m(北纬 29°14'8",东经 103°44'40")

建设内容:枕头坝二级水电站为二等大(2)型工程。主要建筑物由左岸挡水建筑物、泄水建筑物、引水发电建筑物、过鱼设施组成。挡水建筑物由左岸非溢流坝段、泄洪闸坝段、厂房坝段及右岸非溢流坝段组成,最大坝高54m,坝顶总长322.6m;泄水建筑物布置于厂房左侧,为开敞式5孔泄洪闸,最大闸高48m,坝段长104m;引水发电建筑物布置于河床右侧,由引水渠、进水口、发电厂房等建筑物组成;过鱼设施型式为竖缝式鱼道,靠河道右岸靠发电尾水管布置,建筑物主要包括2个鱼道进口、鱼道槽身、过鱼效果监测观察室、水流控制系统和2个鱼道出口,鱼道克服水头落差15m,全长约760m。枕头坝二级水电站装机容量300MW,水库总库容0.115亿m³,正常蓄水位592m,正常蓄水位库容0.112亿m³,死水位589m,死库容0.097亿m³。工程无调节性能,为径流式电站。枕头坝二级电站建设征地涉及搬迁安置624人,生产安置人口66人,搬迁安置中枢纽工程影响搬迁安置人口484人,水库淹没影响涉及搬迁安置人口140人。施工总工期为5年4个月。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艺鑫

联系电话:13980266861

邮箱:250099250@qq.com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0851-85388311

传真:0851-85388300

邮箱:365346340@qq.com

邮编:550081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次公示主要征求社会公众和团体对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的相关意见和建议，公众意见详见附件1。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的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写信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的联系方式见上。

附件1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XXX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主办：中共乐山市金口河区委 乐山市金口河区人民政府

承办：中共乐山市金口河区委办公室

电话：(0833)2711146 传真：(0833)2711165 文体局旅游股：2711985

网站标识码：5111130003 蜀ICP备07001422号



川公网安备 51111302000101号

图 1 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通过三种方式开展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相关环评信息公示：①网络公示。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予以了说明，网络公示为期 10 个工作日。②报纸公示。在乐山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③张贴公示。在金口河区桂园街公众张贴栏进行了张贴公示。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0 年 5 月 7 日，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对建设项目的环评评价信息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jkh.gov.cn/jkhq/gggs/202005/3691e17bb0044e29ab04c33f449c9ed5.shtml>。公示时间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金口河区人民政府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Jinkouhe



首页

区情概况

机构职能

领导之窗

新闻中心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金口大峡谷

网站地图

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0-05-07

信息来源: 区政府办公室

【字号: 大 中 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需开展四川省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征求公众意见，特发布本信息公告。

1、项目概况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为大渡河干流水电开发的第23个梯级、坝址位于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大渡河中游段张村沟口上游300m处，距上游已建枕头坝一级6km，距下游已建沙坪二级22.5km，距大渡河河口152km。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库区供水。枕头坝二级水电站总装机容量300MW，多年平均发电量15.03亿kW·h，电站建成运行后为金口河提供电能、其余电力供往四川电网，满足受电区经济社会发展对能源的需求。

2、预防和减轻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

(1) 施工期

废水：砂石系统加工废水采用砂水机械分离+沉淀池+PH高效旋流澄清器处理后回用；混凝土拌和系统冲洗废水采用投加絮凝剂，矩形沉淀池处理；修配系统含油废水经排水沟收集，汇集于调节池，再经隔油池、气浮分离式进行油水分离；生活污水处理采用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基坑废水通过在基坑内布置沉淀池，并投加絮凝剂和中和剂，静置沉淀后排至下游水体，剩余底泥定期人工清除；在采取采用成熟的施工工艺和设备、严格按照施工时期计划开展施工作业、在施工混水区投放设置防污帘、控制SS扩散范围等措施后，可减少河道整治含泥废水悬浮泥沙的影响。

废气：施工期大坝基础开挖及施工作业高度集中的左右岸坝肩等开挖区，要求在大坝施工作业区上下游边界处各设置1套水雾喷淋系统（水鸟喷淋系统），要求对砂石料加工区地面进行硬化，定期清扫和冲洗，在砂石料作业区出口处设置1处车辆冲洗系统，对运输车辆轮胎及车身进行清洗，确保车辆干净整洁；混凝土拌合料仓周边设置围墙及顶棚防护设施，砂石料输送采用全封闭皮带机；砂石料作业区配备1套水雾喷淋系统，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夜间采用防水布对料仓进行遮盖。混凝土拌合、水泥和粉煤灰储罐系统等实行全封闭作业，在粉煤灰、水泥储罐及拌合系统顶部设置布袋除尘系统，经处理后排放；在表土及弃渣场作业区合理设置车辆冲洗系统，确保表土及弃渣运输车辆进出场均得到全面的清洗，减少扬尘污染。选用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使用符合标准的油料或清洁能源，使其排放的废气能够达到国家标准。施工期优先采用液化气或电能，尽量减少煤炭的使用量，如食堂采用液化气，取暖采用空调等电器，减轻煤炭燃烧污染物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噪声：要求夜间22:00至凌晨6:00之间时段禁止施工；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机械润滑，降低运行噪声；对砂石加工系统及混凝土拌和系统配备成套隔声设备，并使用减噪槽、减振机座等；在砂石料加工区粗破、中破及细破等破碎处设置隔声围挡，将拌合楼布置在密闭房间内，采用多孔性吸声材料建立隔声屏障、隔声罩和隔声间，并设置隔音操作车间。在大坝施工区靠近滨河路侧设置长857m、高2.5m的固定式声屏障，在滨河路靠近大渡河侧设置长150m、高2.5m的移动声屏障，随河道整治作业点移动。对噪声源采用减振、吸声、消声、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施工期间按照“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四类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委托金口河区环卫部门对施工营地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清运，就近运往金口河区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陆生生态：优化工程布置，工程选址应尽量避免占用区域林地，应尽量选择荒地、未利用地，减少对沿线自然生态和植被的破坏。优化施工方案，项目弃渣场、河道整治开挖渣料、坝址等工程的设置要在最大限度上做到挖填平衡，减少土石方远距离调运，尽可能地减轻在施工过程中因土石方运输造成的扬尘污染以及雨季施工潜在的水土流失等对植被的破坏。弃渣场、施工场地、临时便道等临时占地，优先避开评价区内植被较好的区域，严禁越界施工，尽量少破坏动物生境。

(2) 运行期

水生生态:

①栖息地保护: 将江沟最下游拦渣坝以下1km河段及江沟河口段列为栖息地保护范围, 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生境修复。

②增殖放流: 建议在干流枕头坝二级库尾段、支流江沟栖息地保护河段, 将重口裂腹鱼、齐口裂腹鱼、长薄鳅、白甲鱼、白缘鲢、青石爬鮡、红唇薄鳅、长鳍吻鮡作为本项目增殖放流对象。

③过鱼措施: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过鱼设施主要过鱼对象为齐口裂腹鱼、重口裂腹鱼、青石爬鮡、白缘鲢, 兼顺河段其他鱼种, 拟定3~9月为枕头坝二级鱼道的过鱼季节, 其中, 3~5月和8~9月为主要过鱼时期, 推荐布置同侧竖缝式鱼道。

④生态流量: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最低下泄327m³/s的生态流量, 初期蓄水采用泄洪闸泄放生态流量; 运行期通过机组发电或泄洪闸保障生态流量。

陆生生态: 植树造林, 通过植树造林, 提高评价区内植被覆盖, 促进区域内植被类型多样化, 群系结构及物种丰富化。施工结束后, 对临时占地耕地及灌草地区域应进行场地清理、土地整治后采取复垦或者抚育的方式恢复生境。对评价区内的古树进行挂牌就地保护, 分别作好登记、编号、造册。

地表水: 确保电站厂房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处理设备处理达标; 加快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改善库区水质; 采取控制污染源为主的营养化防治措施, 保护好枕头坝二级库区的水质, 有效防止富营养化。

大气: 运行期食堂采用天然气为燃料, 产生的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之后排放, 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总体而言, 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很小。

噪声: 运行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枢纽区水力发电噪声和泄洪消力池噪声, 发电设备位于发电厂房内, 产生的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很小; 泄洪消力池噪声为偶发噪声, 仅在泄洪时才会产生,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有限。

3、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开发建设符合《长江流域综合规划(2012-2030年)》、《四川省大渡河流域干流水电开发环境影响回顾性评价研究报告》及审查意见要求; 工程建设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符合四川省“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由于工程河段上下游的瀑布沟、深溪沟、枕头坝一级、枕头坝二级等水电站开发建设, 已经对工程河段水文情势、水温、水生生态等造成了一定影响, 但以上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同步开展了生态流量泄放、过鱼、鱼类增殖放流、栖息地保护等减缓措施, 并且取得了明显效果;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属于径流式低水头电站, 工程开发建设对区域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来自于进一步加剧河段水生生境阻隔, 以及施工期间大气及噪声污染, 在水文情势、水温、水质等方面不会造成进一步累积性影响。工程在采取报告书提出的生态流量泄放、过鱼设施、人工增殖放流、栖息地保护、大气及噪声污染防治、陆生生态保护等减缓措施后, 总体上可保证工程产生的施工期环境影响可接受、运行期河段生态功能不降低、鱼类资源不下降。总体来看, 工程建设社会效益显著, 在有效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 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减缓。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 工程建设可行。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链接: 网址: <http://www.jkh.gov.cn/HTML/List.aspx?acID=6>。纸质报告书可在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查阅。

5、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范围周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以及评价范围内任何关心该项目的专家、政府职员等。

6、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 <http://www.jkh.gov.cn/HTML/List.aspx?acID=6>。

7、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反馈意见方式在项目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直接登陆网站下载并查阅该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或查阅纸质征求意见稿, 并将意见按下述联系方式反馈,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根据公众意见在最终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给与采纳与否的说明。公众可以采取网上发邮件、打电话、邮寄信件等多种方式发表意见。

单位名称: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698381700;

邮箱: 383023991@qq.com;

联系人: 罗工。

8、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为2020年5月6日~2020年5月18日。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

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5月8日

附件 1 公众参与意见表.docx

附件2 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评征求意见稿.pdf

主办：中共乐山市金口河区委 乐山市金口河区人民政府
承办：中共乐山市金口河区委办公室
电话：(0833)2711146 传真：(0833)2711165 文体局旅游股：2711985
网站标识码：5111130003 蜀ICP备07001422号



川公网安备 51111302000101号

图2 金口河区人民政府官网第二次公示截图1

3.2.2 报纸

我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和5月15日在乐山日报上2次公开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公示截图详见图3和图4。

10

公告，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7 日~5 月 19 日，共 10 个工作日，符合“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公示照片如下：



图 5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形成纸质稿并在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设置了查阅场所，供关心项目建设的公众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我公司在公示过程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反馈的意见或建议，无反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因此本项目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

4.2 科普宣传册发放

为普及水电项目环境影响科学知识，我公司在第二次公示期间，组织编制了《枕头坝二级、沙坪一级水电站环境影响科普宣传册》，将 50 份发放于员工，并通过 QQ，微信群发放电子版科普资料。宣传册主要普及了金口河区水电资源概况，介绍了枕头坝二级水电站施工期、运行期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拟采取的相关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环境保护工作亮点等内容。



图 6 工程建设环境影响科普宣传册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表反馈。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5 日。

6.2 公开方式

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在金口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jkh.gov.cn/jkhq/gggs/202005/50eb5bf65f264e8996abbb737c75f6da.shtml> 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众参与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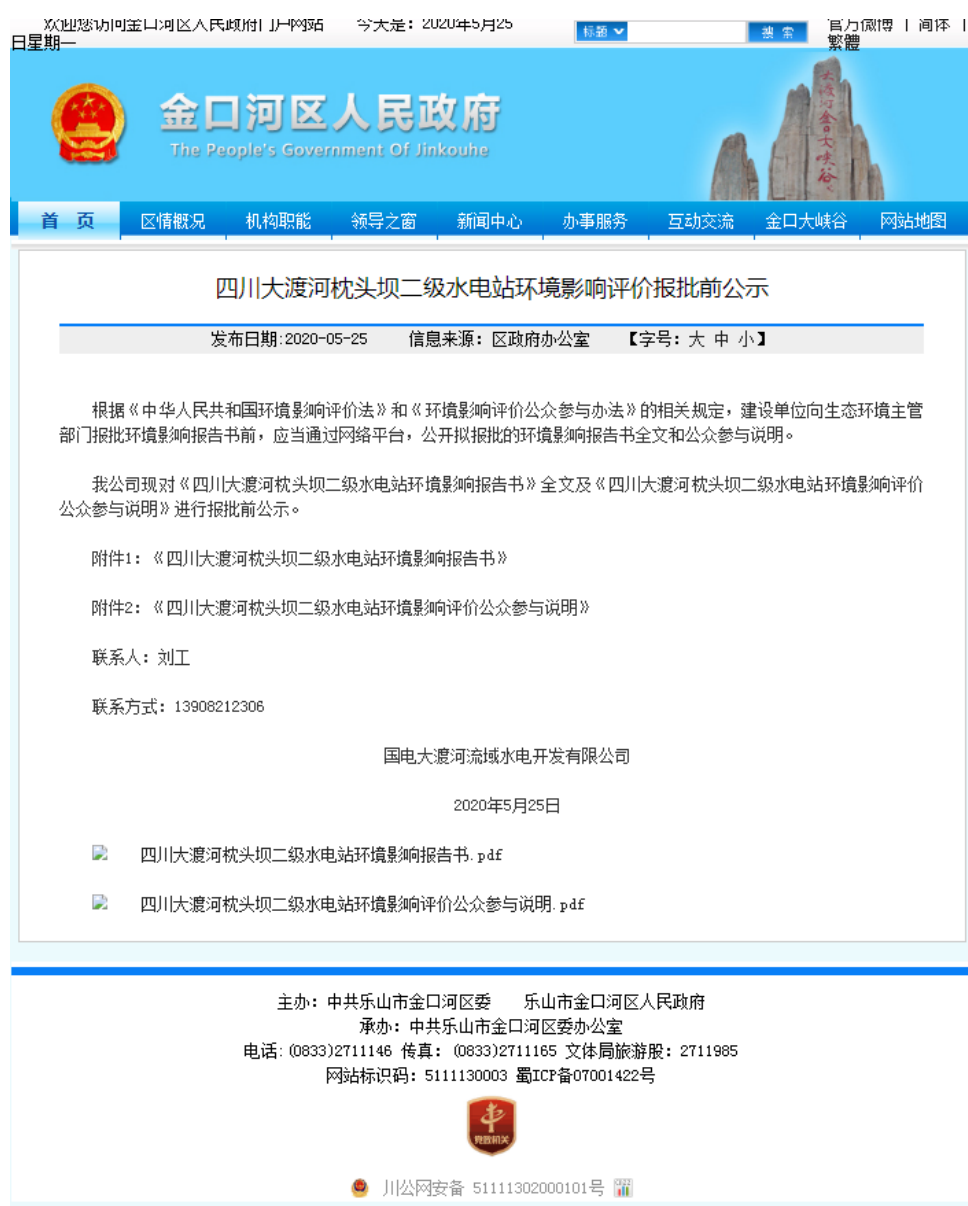


图 7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信息公开网络截图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大渡河枕头坝二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5月25日

